# 《監獄學概要》

一、自 1994 年以後,我國假釋政策共有三次變革,試分別說明各次變革主要原因及假釋要件為何? (25分)

| 命題意旨 | 假釋制度題型,先前曾分別於94年監所員及100年監獄官考出。我國假釋制度演進與發展深受刑事政策走向影響。民國83~95年間,受刑人假釋要件分別於民國83年、86年及94年修正,惟民國24~83年間則假釋要件未予以修正,顯示我國假釋政策近年之變動幅度與嚴格趨勢。此題為考古題, |
|------|---|
|      | 但考的細微,考生應小心作答。  |
|      | 本題較屬考古題題型,考題出處應在黃徵男、賴擁連老師所著 21 世紀監獄學理論與實務一書(2015  |
|      | 年版),其中第 167-168 頁有深入分析:但若有研讀過陳逸飛老師《監獄學(含概要)》第四章監獄行  |
|      | 刑實務的考生,相信此題必能寫出最佳的高分答題精要。   |
| 考點命中 | 1.《監獄學(概要)》,高點文化出版,陳逸飛編著,頁 4-33~4-40,完全命中。  |
|      | 2.《高點監所三合一題庫班監獄學講義》,陳逸飛編撰,頁 33,完全命中。  |

#### 【擬答】

### (一)1997 年假釋政策變革主要原因及假釋要件:

- 1.刑事政策的意義:
  - 83年假釋門檻降低,但因教化效果不彰,累再犯比率升高,再加上85、86年間三大刑案(劉邦友、彭婉 如、白曉燕等命案)影響,人民要求用重典治亂世的聲音甚囂塵上。
  - 因假釋處遇成效不彰,引起檢討聲浪,因此大幅提高假釋門檻,期以限縮假釋資格,達到威嚇及社會保安 **之效果。**
- 2.假釋要件:
  - 受徒刑之執行而有悛悔實據者,無期徒刑逾十五年、累犯逾二十年,有期徒刑逾二分之一、累犯逾三分之 二,由監獄報請法務部,得許假釋出獄。但有期徒刑之執行未滿六個月者,不在此限。 報請假釋時,妨害風化受刑人應附具曾受輔導或治療之紀錄。

#### (二)1999 年假釋政策變革主要原因及假釋要件:

- 1.刑事政策的意義:本次修正在於強化性犯罪者之診療成效,另於保安處分規定刑前治療,以強化刑中強治 診療成效,並另有刑後觀護之規定,以提高成效。
- 2.假釋要件:
  - (1)取消刑法第 77 條第 3 項:「犯刑法第十六章妨害風化各條之罪者,非經強制診療,不得假釋」之規定。
  - (2)鑑於保安處分應優先於刑罰適用原則,另定刑法第 91 條之 1,對觸犯妨害風化罪與妨害性自主罪犯人, 有治療必要者,應實施刑前強制診療,並將相關規定置於監獄行刑法第81條之2第3項:「犯刑法第二 百二十一條至第二百三十條及其特別法之罪,而患有精神疾病之受刑人,於假釋前,應經輔導或治療; 其辦法,由法務部定之」。

#### (三)2005 年假釋政策變革主要原因及假釋要件:

- 1.刑事政策的意義:
- (1)採兩極化刑罰對策,提高重大犯罪之假釋門檻,以期加深一般威嚇之效果及以長期隔離回應社會保安需
- (2)採三振法案精神,以期壓制重大犯罪。
- (3)對於性侵害犯罪者採更嚴謹之對策所有,重製必究!
- 2.假釋要件:
  - 受徒刑之執行而有悛悔實據者,無期徒刑逾二十五年,有期徒刑逾二分之一,累犯逾三分之二,由監獄 報請法務部,得許假釋出獄。
  - 前項關於有期徒刑假釋之規定,於下列情形,不適用之:
  - (1)有期徒刑執行未滿六個月者。
- (2)犯最輕本刑五年以上有期徒刑之累犯,於假釋期間,受徒刑之執行完畢,或一部之執行而赦免後,五年 以內故意再犯最輕本刑為五年以上有期徒刑之罪者。

# 106 高點矯正職系 · 全套詳解

- (3)犯第九十一條之一所列之罪,於徒刑執行期間接受輔導或治療後,經鑑定、評估其再犯危險未顯著降低者。
- 二、根據戒治處分執行條例規定,毒品受戒治人應收容於戒治所,執行戒治處分。試論述毒品受戒治人入所後主要分為那幾個階段進行戒治,其主要處遇重點及輔導目標為何?並請說明我國現行毒品戒治面臨的主要困境為何?(25分)

| 命題意旨 | 戒治流程考題,曾在 102 年監所員考出:我國當前刑事司法體系,對毒品犯戒治處遇的流程、機構<br>與功能為何?請說明之。係講座正規課程一再強調之實務型考題重點。     |
|------|---|
| 答題關鍵 | 本題之答題技巧,先說明戒治所各階段之處遇重點,包括調適期、心理輔導期以及社會適應期,進而引用講座考試用書口訣,說明我國現行毒品戒治面臨的主要困境。             |
| 考點命中 | 1.《監獄學(概要)》,高點文化出版,陳逸飛編著,頁 11-23、24;11~32、33。<br>2.《高點監所三合一題庫班監獄學講義》,陳逸飛編撰,頁 49,完全命中。 |

## 【擬答】

# (一)戒治所各戒治階段之處遇重點及輔導目標:

1.戒治所是專門負責吸毒犯心理戒治的場所,毒品犯入所後進行三階段強制戒治,分別教授諮商輔導、生涯 規劃、勞動工作、衛生教育、體能訓練與活動、公民教育與宗教教誨五類輔導課程。

調適期:著重培養毒品犯體力與毅力,增進戒毒信心。

心理輔導期:著重激發毒犯戒毒動機與意志,助其戒除毒品依賴。

社會適應期:著重重建人際關係及解決問題能力,助其復歸社會。

2.由於毒品犯再犯率高,傳統矯治處遇計畫較難發揮功效,所謂「身癮易除,心癮難戒」,唯有在特殊戒治環境下,進行心理、宗教、勞動、運動等多元化治療、復健,才能達成心理戒治的目的。

### (二)我國現行毒品戒治面臨的主要困境:

- 1.硬體設施不足: 我國戒治工作目前仍停留於監獄附設的業務,雖稱合署辦公,但實際上都是監獄職員兼任, 在沒有專責機關與專責人員的情況下,戒治工作欲發揮其功效,實乃緣木求魚。
- 2.專業人員尋覓不易:戒治人員,除傳統戒護與行政人員外,需專責醫護人員投入,始可克竟全功。受到污 名化影響,監獄當局羅織專業人員不易,即使羅織後,由於並非專責機構,升遷及自主性受限,往往無 法留住專業人才。
- 3.戒治課程實施不易:目前戒治所與監獄合署辦公,場舍擁擠;毒品犯組成份子複雜,二戒、三戒者比比皆是,上課素質良莠不齊,加上許多課程進行受外界老師時數的影響,因此,課程無法達到預期效果。
- 4.醫療費用的沉重與排擠:除有部分的戒治人無力負擔由公家負擔外,也發現戒治所所收的戒治費用實不夠 負擔整體戒治費用,最後都必須由政府負擔、全民買單,最後也導致法務部的經費與預算受到排擠,無 法進行大型計畫或政策。
- 5.戒治處遇成績評估難以客觀公正:目前辦理戒治工作之人員,除部分係由各戒治所外聘師資辦理外,大部分均由所內人員兼辦,由於專業能力不足,易造成戒治處遇成績之評估難以客觀公正,最後仍流於形式,與監獄管教無異。
- 6.戒治執行期間普遍過短:目前戒治期間以1年為限,但實務上大約以執行6個月即准予停止戒治。然而, 有些二戒或三戒的毒品犯,6個月的期程似乎太短,因此,應該再延長戒治期間與其犯次成比例。
- 7.戒治業務人員專業知識不足:所謂業務人員是指監獄兼辦的從業人員,不包含「臨床心理師」與「社工人員」。上述人員,尤其是戒護人員,因兼辦戒治業務,加上業務繁忙,調訓接受戒治智能機會少,故對於毒品犯之專業知識略嫌不足。
- 8.追蹤輔導困難重重:出所後 3~6 個月係再犯最危險時期。然而受限於人力設施不足、行蹤不明及配合意願低,受戒治人出所後之追蹤聯繫輔導工作,力不從心、困難重重,無法充分掌握出所者動態並適時予以協助。
- 三、試論述監禁制度中賓州制 (The Pennsylvania System) 及奧本制 (The Auburn System) 之主要內涵?並分別說明該制度在教化及戒護管理之優、缺點為何? (25分)

**命題意旨** 美國在殖民時代監獄收容複雜、污穢無管理,學者倡議改革形成懲治監。揚棄殘酷不人道刑罰,以

# 106 高點矯正職系 ・ 全套詳解

自由刑取代身體刑成為刑罰主流。代表監獄為「賓州制」及「奧本制」監獄。亦屬考古題之類型,考前講座即強調此題型不容忽視。例如 90 年薦任升等考即考出:試述美國在監獄改革過程中,賓夕凡尼亞制(Pennsylvania System)及奧本制(Auburn System)的主要內容及其在實務執行上可能面臨的問題。

答題關鍵

本題之出處,應為黃徵男、賴擁連老師所著《21 世紀監獄學:理論與實務》一書(2015 年版),其中 第 15-17 頁有深入分析,請考生分項論述,並注意兩制度主要之差異優缺點應加以述明。

考點命中

- 1.《監獄學(概要)》, 高點文化出版, 陳逸飛編著, 頁 4-60~4-63。
- 2.《高點監所三合一題庫班監獄學講義》,陳逸飛編撰,頁82、85,完全命中。

#### 【擬答】

## (一)賓州制(The Pennsylvania System)及奧本制(The Auburn System)之主要內涵

#### 1. 賓州制:

- (1)又稱隔離制(Separate System),也被稱為嚴格(正)分房制,以完全獨居隔離的方式矯治受刑人,避免受刑人惡性傳染,同時啟發人犯反省及悔改為目的。
- (2)興建於 1829 年美國賓夕凡尼亞州(Pennsylvania)費城(Philadelphia)的東方州立監獄(Eastern State Penitentiary),是十九世紀美國監獄新標竿,更是當時歐陸、南美洲、亞洲(日本、韓國與中國)國家競相學習的模範監獄。

#### 2. 奥本制:

- (1)又稱沉默制(Silent System),是一種寬和分房制,肇始於美國紐約州之奧本監獄,受刑人在晚上必須隔離監禁,但准許白天群眾。
- (2)受刑人日間在工場作業,但嚴禁交談,夜間及空暇時間,則監禁獨居房,首先發軔於美國紐約州奧本制 (Auburn Penitentiary),又稱為「奧本制 (Auburn System)」。

## (二)賓州制(The Pennsylvania System)及奧本制(The Auburn System)在教化及戒護管理之優缺點

# 1. 賓州制:

- (1)優點:
  - A.以靜默與懺悔來防止人犯免受其他人犯的惡性感染、隨落。
  - B.彰顯國法威嚴,深具嚇阻作用。
  - C.隔離效果佳、防止人犯串房、竄工場,互通訊息。
  - D.各個人犯具有自己活動空間,以利運動或種植植物。
  - E.管理單純化,監內紀律與秩序容易維持與掌控。
  - F.可以收到精神改善與自我反省效果。
- (2)缺點:
  - A.建築費用甚鉅。
  - B.長期獨居監禁,發生人犯精神錯亂、瘋狂的情況,備受爭議。
  - C.獨居監禁不利人犯復歸社會。
  - D.舍房狹隘,不利進行作業增加收益。
  - E.人犯因隔離而蒙受心理上之痛苦。
  - F.戒護管理上需要較多警力。

#### 2. 奥本制:

(1)優點:

- 【高點法律專班】
- A.建造費用低,便於執行
- B.提供較佳的職業訓練與作業環境 所有 , 重 製 必 究 !
- C.對犯人身心健康較為有益。
- D.能為州政府增加收入。
- (2)缺點:
  - A.受刑人聚集難以完全禁止交談。
  - B.貫徹此制需嚴厲懲罰以維持秩序,犯人難收改過效果。
  - C.消極隔離、沉默措施,不利人犯復歸社會。
  - D.人犯可以群聚,無法彰顯國法威嚴。

# 106 高點矯正職系 ・ 全套詳解

四、試論述監獄建築設計之主要原則,並請說明目前我國矯正機構舍房建築主要有那些型態,其在戒護管理上之優、缺點為何?(25分)

|      | 監獄之建築並非是一成不變的學理,而應就監獄本身所負之功能,予以適當設備與規劃。今日行刑  |
|------|--|
|      | 注重專業管教之理念,每一監獄分別有不同之屬性,而應就其現實加以因應。雖然監獄建築非一成  |
|      | 不變,但是取捨之間,仍有部分重點與準則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答題關鍵 | 本題為考古題,並在講座監所三合一課程題庫中完全命中。請先略述監獄建築模式之應用原則,進  |
|      | 而分就我國各主要監獄建築型態,如八卦型、電桿型,並分項說明監獄戒護安全管理的優點與缺點。 |
| 考點命中 | 1.《監獄學(概要)》,高點文化出版,陳逸飛編著,頁 1-23~1-26。        |
|      | 2.《高點監所三合一題庫班監獄學講義》,陳逸飛編撰,頁 19、20,完全命中。      |

### 【擬答】

# (一)監獄建築規劃應注意原則:

- 1.監獄建築應切合時代的需求,配合矯正的理念。
- 2.規劃設計時以能達到最人性化及安全管理為主要考量原則。
- 3.為避免犯罪技倆的學習,著重個別化及分類處遇的設計。
- 4.建築空間配置以能獲得最佳的物理環境品質為原則。
- 5.戒護工作壓力大危險性高,應以能提供員工最舒適的工作環境為主。
- 6.規劃時需具前瞻性,不宜遷就預算因陋就簡,或盲目建築浪費公帑。
- 7.設施材料須符合環保標準,排污水設施應預留彈性空間,避免抗爭。
- 8.便利身心障礙收容人或家屬進出。
- 9.監獄人口密度高,規劃時應考量地震,火災之防範設計。

# (二)我國矯正機構舍房建築主要型態及戒護管理優、缺點:

- 1.八卦型:形狀呈八角型,中央台位於八角型的中央。
  - (1)優點:所需人力少。動線簡捷、支援容易。視野清楚。
  - (2)缺點:回音大。收容人過於集中。通風採光不佳。動線過多月集中,管理不易。
- 2.雷桿型:以中央走道為主軸,舍房對稱分布於中央走道兩翼。
  - (1)優點:整齊劃一動線明確,通風採光佳。具經濟性,部分建築外壁可取代圍牆。
  - (2)缺點:動線較長、支援不易。戒護死角多、中央台監控不易。分區不明確。
- 3.田字型(四方型):由兩組相互交叉成十字型的舍房所構成的建築型態。
  - (1)優點:動線簡捷、支援易。動線佳、中央台監控容易。通風採光佳。
  - (2)缺點:分區不明確。戶外活動場所易受干擾。
- 4.菱型:以中央走道配合中央控制台為軸線,各菱型區軸線呈 45 度菱型排列。
  - (1)優點:分區明確、隔音良好、易於管理。有獨立活動場所。隔離效果佳。
  - (2)缺點:動線較長支援不易。視線差、監控不易。成本高、不符經濟。所需人力較多。
- 5.日字型: 係以相互連結之數棟場舍, 構成一日字型之建築型態。
  - (1)優點:動線明確、支援容易。易於管理。通風佳、採光好。
  - (2)缺點:2個中央台需較多人力。有死角、中央台不易監控。遇暴動時人犯容易連繫。
- 6.扇型:係以中央控制台為中心,向各數棟場舍如同扇子展開一般放射呈現。
  - (1)優點:動線簡捷支援易。視線明晰、中央台控制容易。所須人力少、分區明確。
  - (2)缺點:占空間較大、不符經濟。靠近扇形軸心部分,房舍通風、採光較差。
- 7.回字型:亦稱為口字型,係以相互連接的四棟場舍建築,形成一密閉式、四方形的建築型態。
- (1)優點:分區明確、易於管理。通風佳、採光好。
- (2)缺點:各區分立、需較多人力。相互支援不易、中央台無法全面監控。
- 8.鄉村型:指舍房相互連結成傳統四合院農莊式建築型態。
  - (1)優點:環境自由度高、有利教化工作。通風採光最佳。易於配合各種地形。
  - (2)缺點:占地較大、較為浪費。動線長、不易監控。
- 9.學校型:其型態有如學校建築一般。
  - (1)優點:通風採光佳。環境單純、創造有利教化工作。
  - (2)缺點:占地較大。動線較長。人力需求多、安全性較差。